國立聯合大學

附件一

學雜、住宿費收費作業流程

106 年 1 月 20 日學雜費收費業務流程改善協調會議報告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配套事項
教務處(註冊組、課務組、進修教育組) 學務處(課指組、生活輔導組) 資訊處校務資訊組	完成校務資訊學生繳費系統： 建立繳費基準、各類結轉 下期發單應繳資料	
總務處出納組	校務資訊系統產生 繳費資料	註冊繳費資料回饋相關單位覆核
總務處出納組	學生繳費檔上傳臺灣銀行 學雜費入口網，產生繳費單 （接續各權責單位紙本通知：異動、新增繳費資料）	
學生	繳納方式：包括台灣銀行、網路 ATM、信用卡、郵局或超商繳款等等	銀行繳費資料讀入校務資訊，供相關單位查詢使用
總務處出納組	逐日對帳、銷帳/銀行代收專戶	
教務處(註冊組、課務組、進修教育組) 學務處(課指組、生活輔導組)	學雜各項費用繳畢完成註冊程序 （催繳通知）	
總務處出納組	定期通報逾期未繳資料予相關單位	逾期未繳資料可申請開放：校務資訊系統「統計報表」查詢功能
總務處出納組 主計室	校務資訊系統報表資料、銀行學雜費專戶往來明細表，陳核後轉入校務基金	
	結束	

備註：逾期未繳權責處理單位：

學雜費、學分(雜)費--教務處(註冊組、課務組、進修教育組)。

就學貸款、就學減免及住宿費--學務處(課指組、生活輔導組) 、教務處(進修教育組)

1060111 版